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3 名，实际收到表决票 3 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2 人，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3,551,729 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 人，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460,012 股。公司将在限售期届满后，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4.50357 元/股调整为 3.57022 元/股；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6.60897 元/股调整为 5.32472 元/股。

3.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8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归属于第三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该 8 名激励对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45,462 股，回购价格为 3.57022 元/股；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归属于第二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未达到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该 2 名激励对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7,386 股，回购价格为

5.32472 元/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6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离职或者退休等原因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该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46,515 股，回购价格为 3.57022 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2026年7月30日